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12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第 1 會議室

紀錄：黃素敏

參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肆、主席：陳副校長瑞仁代理

伍、主席報告(略)

陸、工作報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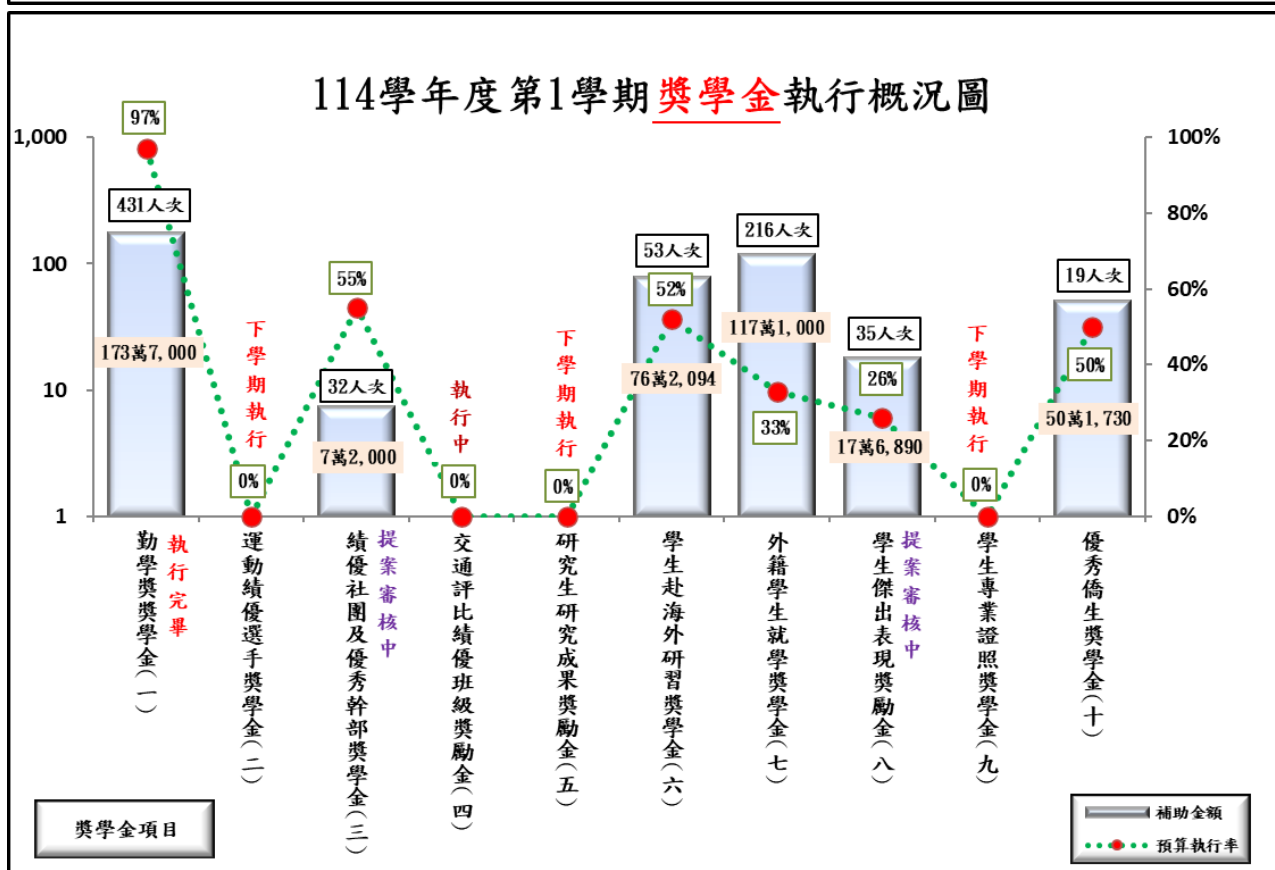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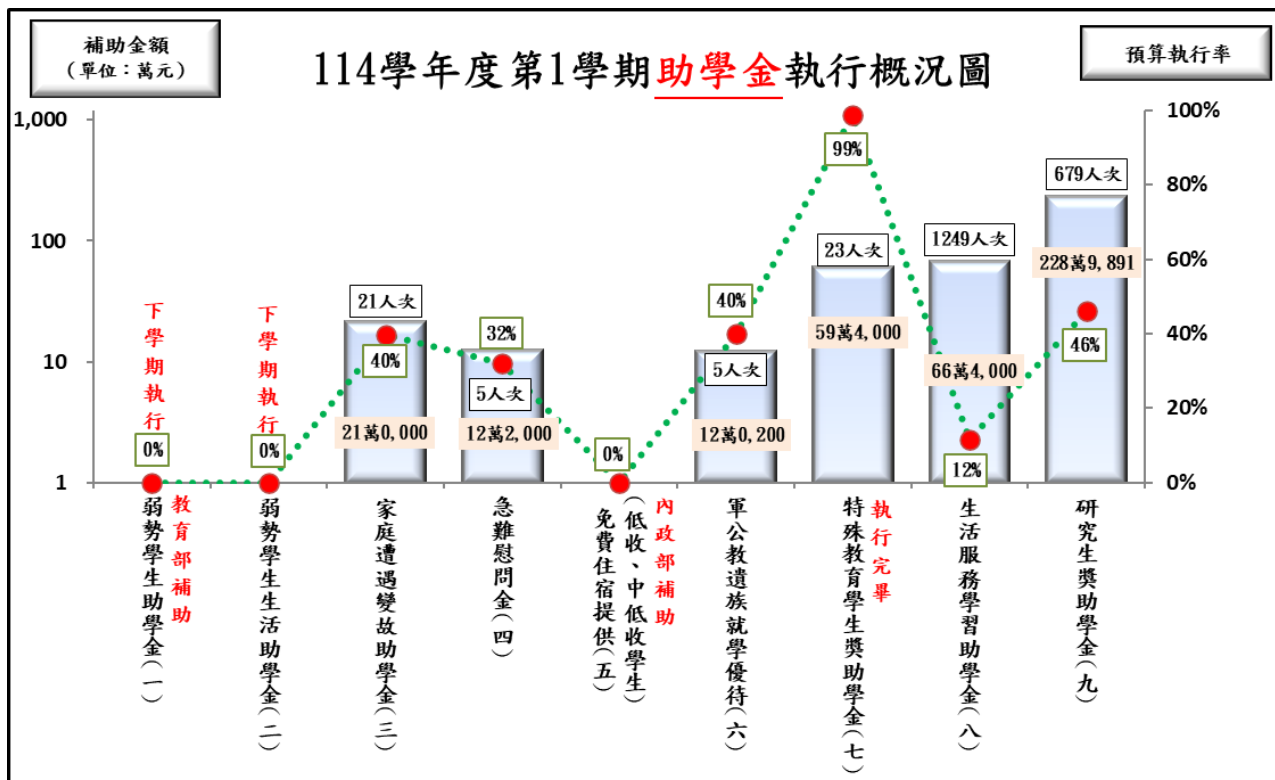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報告：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表(114.9.26)				
提案	案由	決議事項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
一	114 學年度獎助學金預算分配案。	本學年度學雜費提撥 5% 之獎助學金經費預算為 2,322 萬 3,000 元整，分配如下： 助學金 1,267 萬元整。 獎學金 1,055 萬 3,000 元整。	學務處課指組	本學年度各項獎助學金分配結果已公告周知。
二	114 學年度各單位「生活服務學習助學金」經費分配案。	本學年度各單位經費分配如下： 1. 教學單位 192 萬 5,000 元整。 2. 行政單位 192 萬 5,000 元整。 3. 副校長室預留款 55 萬元整。 4. 安定就學助學金 110 萬元整。	學務處課指組	本學年度「生活服務學習助學金」已分配完畢並公告周知。
三	114 學年度各系所「研究生獎助學金」經費分配案。	本學年度各系所經費分配如下： 1. 各系所 482 萬元。 2. 副校長室預留款 18 萬元。 3. 請各系所審核後造冊，每學期請領一次，執行暨核銷期限如下： (1) 114 學年上學期至 114 年 12 月 5 日止。 (2) 114 學年下學期至 115 年 5 月 30 日止。	學處處課指組	本學年度「研究生獎助學金」已分配完畢並公告周知。
四	113 學年度勤學獎申請案。	本學年度獲獎學生共計 431 名，核發獎學金計 173 萬 7,000 元整；核發獎狀 444 張。	學務處課指組	本案已於 114 年 10 月 15 日執行完畢並公告周知。

二、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獎助學金執行概況報告：

(一) 有關獎助學金執行概況表(附件 P.1)。

(二) 有關獎助學金執行概況圖如第 2 頁。



主席：以上工作報告准予備查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課指組

案由：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社團獎勵金申請案，請審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學生社團輔導辦法辦理（附件 P.2-P.11）。
- 二、本校 114 學年度學生社團評鑑結果，計有曜音管樂社等 2 社團獲優等獎，學生會等 14 社團獲甲等獎。（附件 p. 12）。
- 三、本學年度預算編列為 13 萬 2,000 元整，擬核發金額為 7 萬 2,000 元整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；請依附件名冊核發獎勵金共計 7 萬 2,000 元整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課指組

案由：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傑出表現獎勵申請案，請審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學生傑出表現獎勵要點辦理（附件 P.13-P.17）。
- 二、本學期共計有 18 組 43 人次申請（其中包括國際級有 4 組 5 人次、全國級有 4 組 13 人次、地區級有 10 組 25 人次），業經 114 年 12 月 9 日「學生傑出表現獎勵審查會議」初審通過（附件 p. 18），審核結果名冊亦經獲獎學生確認無誤（附件 p. 19-p. 20）。
- 三、本學期經初審通過 15 組 39 人次，獲獎勵金學生計 35 人次，獎勵金額為 17 萬 6,890 元整；敘獎學生計 39 人次，分別為大功 1 人次、小功 30 人次、嘉獎 8 人次。
- 三、本學年度預算編列為 67 萬 3,000 元整，擬核發金額為 17 萬 6,890 元整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；獲獎勵金學生計 35 人次，核發獎勵金共計 17 萬 6,890 元整；敘獎共計 39 人次，分別為大功 1 人次、小功 30 人次、嘉獎 8 人次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：同日中午 12 時 30 分。